

醫藥暨應用化學系 104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 104 年 9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2 時 0 分

地點：第一教學大樓九樓 935(學院共同討論室)

主持人：許智能

記錄：李文婷

出席人：曾誠齊、林信仁、王英基、王麗芳、王志鈺、陳義龍、陳泊余、張夢揚
 王志光、陳信允、黃龍池、高佳麟、黃博瑞、王子斌、杜采漣、黃俊羸
 陳喧應、陳慧芬、林韋佑、羅珮綺、李文婷、林淑芬

學生代表：系會長郭韋廷（請假）

壹、主席報告(略)

貳、各委員會報告(略)

參、提案討論

- 案由：討論本學系教師科技部計畫下兼任助理開放認定，可以讓學生與老師雙方認定屬於學習型或勞雇型助理案，請審議。

說明：附件 1（P2-P3）

基於學習型與勞雇型助理定義如下

學習型定義	勞雇型助理
屬課程學習或服務學習等以學習為主要目的及範疇，非有對價之僱傭關係。 1.課程學習：課程、論文研究之一部分，或為畢業之條件。 2.服務學習：參與學校為增進公益，不以獲取報酬為目的之輔助性服務。	受學校僱用之學生兼任助理，並受學校或計畫主持人指揮監督，從事協助計畫工作，而以提供勞務獲致工資為目的者。

討論：經調查台、清、交、成等國立學校科技部兼任助理皆以學習型型態聘雇之。基於學生及教師雙方立場及研究成果的歸屬，出席老師充分討論後，決議以投票方式來決定科技部計畫下兼任助理開放認定，可以讓學生與老師雙方認定屬於學習型或勞雇型助理型態聘雇之。

表決：1.出席教師 20 人，實際投票教師 20 人。

2.發票 20 張，回收 20 張。

3.開票結果：同意票 19 票，不同意票 0 票，廢票 1 票，贊成 19 票超過 2/3。

決議：經投票結果本學系教師科技部計畫下兼任助理開放認定，可以讓學生與老師雙方認定屬於學習型或勞雇型助理案，併同本紀錄及附件提交本校人事室審議。

肆、臨時動議(略)

伍、下次會議追蹤事項：無

陸、散會：主席宣佈散會：下午 13：00 分整。